

达州市积极探索洪涝灾害调查评估工作

一是完善联动调查机制。针对 2021 年渠县“7·11”特大洪涝灾害，探索开展自然灾害调查评估工作，成立以市、县相关领导为组长，应急管理、交通运输、水务、住房城乡建设、自然资源、气象等部门负责人为副组长的调查评估工作领导小组，下设综合协调、技术调查评估、灾害损失评估、灾情应对评估等 4 个工作小组，对本次灾害进行调查评估。

二是深度评估优缺环节。通过查阅大量自然灾害事故（事件）案例，科学分析、多方考量，确定重点围绕灾害成因、灾害发生情况、灾害损失及影响、灾前预警处置、应急救援救助、突发事件应对、防灾减灾能力等 10 个方面开展评估工作。各工作小组分别负责综合协调、技术保障、灾害损失评估、灾情应对评估等内容，对“7·11”洪灾各个方面进行全面调查。

三是强化评估结果运用。调查组先后调阅大量原始资料，调查了灾害区域的水文、地质、气象等情况，对有关人员个别谈话，收集书证材料 30 余份，全面深入调查评估此次灾害。通过评估，渠县在防灾减灾救灾方面存在沿江规划不合理、部门信息互通不足、专业救援力量不强、防洪度汛基础薄弱等 7 个方面短板。针对以上问题，调查评估组提出了 8 点防范和整改措施建议。同时，建议对本次洪灾跑船事件中涉嫌工作失职的 8 名人员进行责任追究。

（据：达州应急）